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 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浙江盛达江东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安徽宏源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变，对部分技改方向的项目建设内容以及项目建设详细方案进行调整和优化，并根据调整后的实际需要相应调整各技改方向投资金额及结构；安徽宏源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增加 3 个技改方向，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减少 1 个技改方向。

● 拟延期的募投项目：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浙江盛达江东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安徽宏源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 本事项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盛华源”）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募投项目概述

（一）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88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6,878.88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7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3,694.0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0,033.6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3,660.41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到位，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53250 号验资报告。

（二）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当前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募投项目本次变更情

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本次是否涉及变更
一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系列电压等级输电铁塔生产项目	27,585.80	27,585.80	否
二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47,352.90	47,352.90	
2.1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9,081.30	9,081.30	是
2.2	浙江盛达江东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2,589.80	2,589.80	是
2.3	安徽宏源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8,080.00	8,080.00	是
2.4	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9,490.00	9,490.00	是
2.5	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5,671.30	5,671.30	是
2.6	镇江鸿泽杆塔有限公司热浸镀锌安全环保提升项目	5,700.00	5,700.00	否
2.7	重庆瑜煌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3,926.80	3,926.80	否
2.8	重庆顺泰铁塔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2,813.70	2,813.70	否
三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5,061.30	25,061.30	否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注：2023年2月浙江盛达江东铁塔有限公司更名为浙江元利江东铁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利江东”，该募投项目名称亦为“浙江元利江东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三）本次变更事项概述

募投项目“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由宏盛华源所属单位实施，总投资47,352.90万元。原募投项目拟通过结合智能制造产业升级需求，行业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发展趋势，建设绿色生产车间，购置设备，搭建智能化生产线等，助力公司生产流程优化，提升生产效益和市场竞争能力。

原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变，对部分项目实施内容、实施期限进行变更，涉及变更金额 10,736.46 万元，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容变更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变更前总投资额	变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变更情况	本次变更金额及比例	变更后总投资额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浙江盛达	9,081.30	9,081.30	507.25	对部分技改方向的项目建设内容以及项目建设详细方案进行了调整和优化，并根据调整后的实际需要相应调整各技改方向投资金额及结构；安徽宏源增加 3 个技改方向，浙江盛达减少 1 个技改方向。	2,803.82 (30.87%)	9,081.30	9,081.30	2026.12
	元利江东	2,589.80	2,589.80	133.13		793.45 (30.64%)	2,589.80	2,589.80	2026.12
	安徽宏源	8,080.00	8,080.00	568.39		3,317.90 (41.06%)	8,080.00	8,080.00	2026.12
	江苏华电	9,490.00	9,490.00	610.60		1,275.07 (13.44%)	9,490.00	9,490.00	不延期
	江苏振光	5,671.30	5,671.30	286.90		2,546.22 (44.9%)	5,671.30	5,671.30	不延期
合计		34,912.40	34,912.40	2,106.27		10,736.46	34,912.40	34,912.4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原因

一是随着技术的发展进步和新技术试点运用情况，需要对募投项目实施方案进行优化调整；二是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对募投项目中不同技改方向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以调整发展方向、优化生产布局；三是为保障募投项目更好的服务于各单位的产能需求和经营方针，新增部分技改项目；四是基于公司经营规划的变化以及部分预先设计方案技术尚未成熟，取消部分技改项目。

二、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内容、延长实施期限具体情况

（一）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盛达”）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总投资 9,081.30 万元不变，共有 7 个技改方向发生变更。其中对角钢智慧加工中心应用、激光技术深化应用、厂区转运车辆绿色升级、智慧角钢仓储物流系统建设、自动上下料改造、综合能源项目等技改方向的项目建设内容以及项目建设详细方案进行了调整和优化，并根据调整后的实际需要相应调整各建设方案投资金额及结构。同时取消对新能源光伏支架车间建设的投资。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二）浙江元利江东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浙江元利江东铁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利江东”）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总投资 2,589.80 万元不变，共有 4 个技改方向发生变更。对角钢智慧加工中心应用、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激光技术深化应用及厂区转运车辆绿色升级等技改方向的项目建设内容以及项

目建设详细方案进行了调整和优化，并根据调整后的实际需要相应调整各建设方案投资金额及结构。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三）安徽宏源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安徽宏源铁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宏源”）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总投资 8,080.00 万元不变，共有 6 个技改方向发生变更并新增 3 个技改方向。其中钢管（塔）杆智能焊接工作站、智能型钢生产线、智能打包生产线为新增技改方向，对角钢智慧加工中心应用、激光技术深化应用，厂区转运车辆绿色升级、自动上下料改造、烟尘专项治理、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等技改方向的项目建设内容以及项目建设详细方案进行了调整和优化，并根据调整后的实际需要相应调整各建设方案投资金额及结构。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四）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电”）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总投资 9,490.00 万元不变，共有 6 个技改方向发生变更。对角钢智慧加工中心应用、激光技术深化应用、厂区转运车辆绿色升级、原材料无人实验室、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综合能源项目等技改方向的项目建设内容以及项目建设详细方案进行了调整和优化，并根据调整后的实际需要相应调整各建设方案投资金额及结构。

（五）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振光”）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总投资 5,671.30 万元不变，共有 5 个技改方向发生变更。对角钢智慧加工中心应用、激光技术深化应用、角钢塔焊接机器人应用、厂区转运车辆绿色升级以及综合能源项目等技改方向的项目建设内容以及项目建设详细方案进行了调整和优化，并根据调整后的实际需要相应调整各建设方案投资金额及结构。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是经公司综合论证了外部市场环境及项目实施需求，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需要及业务拓展需求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当前募投项目实施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有序推进，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不存在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进一步整合资源，提升管理及运作效率，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助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延长实施期限，是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作出的合理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源配置，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延长实施期限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人对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延长实施期限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